

# DB 1507

呼 伦 贝 尔 市 地 方 标 准

DB1507/T 28—2020

## 农区肉牛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Beef Cattle Feeding and Management in  
Agricultural Area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0-05-12 发布

2020-08-12 实施

呼伦贝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呼伦贝尔市农牧局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呼伦贝尔市畜牧工作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包利锋、格格、王景顺、罗保华、李疆、王玉、许忠霞、多乐、邵惠敏、李明、汪学彬。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 农区肉牛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农区肉牛饲养的术语和定义、牛舍及环境、牛源、饲草、饲料及饮用水、饲养管理、繁殖技术、卫生防疫及兽药使用、灭鼠与杀虫、病、死牛及废弃物处理、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

本标准适用于呼伦贝尔市农区肉牛的养殖。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 NY/T 388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
- NY/T 682 畜禽场场区设计技术规范
- NY/T 1168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 NY/T 1335 牛人工授精技术规程
- NY/T 1343 草原划区轮牧技术规程
-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 NY/T 5030 无公害农产品 兽药使用准则
- NY 5032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 NY 5126 无公害食品 肉牛饲养兽医防疫准则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肉牛** beef cattle

在经济或体型结构上用于生产牛肉的品种（系）。

### 3.2

**犊牛** calf

出生到6月龄期间的牛。

### 3.3

**初乳** colostrum

母牛分娩后7 d内所分泌的乳汁。

### 3.4

#### 粗饲料 roughage

饲料干物质中粗纤维含量大于或等于18%，以风干物为饲喂形式的饲料。

## 4 牛舍及环境

### 4.1 牛舍

牛舍建设应符合NY/T 682的要求。

### 4.2 环境条件

#### 4.2.1 牛舍环境

牛舍应地面干燥、坐北向南、有良好的保暖、通风、采光性能。牛舍内温度、湿度、气流、光照、空气中有毒有害气体含量应符合NY/T 388的要求。

#### 4.2.2 牛舍建设

牛舍外修建与舍内粪尿沟相通的排污沟及化粪池，能够进行粪污无害化处理。

## 5 牛源

国内外培育的良种牛及其与本地品种牛杂交的后代及地方良种牛。购入牛后应在隔离场(区)观察不少于30 d，经兽医检查确定为健康合格后，方可转入群。

## 6 饲草、饲料及饮用水

### 6.1 饲草、饲料加工

#### 6.1.1 饲料种类

肉牛饲料种类包括青绿饲料类、块根块茎瓜果类、干草类、农副产品类、谷实类、糠麸类、饼粕类、糟渣类和矿物质类饲料。

#### 6.1.2 加工调制

饲草、饲料在饲喂前进行加工调制。籽实饲料应粉碎，青干草、农作物秸秆饲料和青绿饲料应切短或进行青贮、氨化、微贮处理。

#### 6.1.3 储存

饲草、饲料应贮藏于饲草库、饲料库。

### 6.2 饲料配制

应根据牛的生产用途、目标、体重、膘情，合理搭配饲喂。有条件的应饲喂全混合日粮。饲料卫生质量应符合NY 5032的要求。饲料中不应加入动物性饲料、抗生素、激素类产品及其他违禁药品。使用含抗生素的添加剂时，应符合停药期规定。犊牛不应饲喂尿素。

## 6.3 饮用水

饮水应符合NY 5027的要求。

## 7 饲养管理

### 7.1 犊牛饲养管理

#### 7.1.1 初生犊牛护理

##### 7.1.1.1 出生护理

犊牛产出后立即用消毒纱布或毛巾擦净口鼻腔粘液，用消毒剪刀在距腹部6 cm~8 cm处剪断脐带，排除脐带中的血液后结扎，用5 %的碘酊消毒断面。母牛正常产犊，应让母牛舐食犊牛体躯上的黏液而无需进行擦拭；若母牛不舐舐时，需人工及时擦净。然后称重、编号、登记。

##### 7.1.1.2 哺喂初乳

犊牛欲站立时，应帮助其站立并吮哺初乳。若犊牛不能及时站立自主吸吮初乳，应人工挤乳，利用器械及时哺喂，保证犊牛在出生后1 h内吃到初乳，出生后3 d内吃足初乳。

#### 7.1.2 犊牛饲养

##### 7.1.2.1 饲喂常乳

犊牛随母牛哺乳，哺乳期一般不超过六个月。根据犊牛的日增重衡量母乳是否充足，日增重低于650 g时，适当增加母牛精饲料喂量。若母牛无乳、患病或死亡，应及时找保姆牛哺乳，或人工喂乳。

##### 7.1.2.2 采食训练

犊牛出生7 d~15 d后，诱导采食优质青干草和犊牛料，初期喂10 g~20 g 粥状饲料；30 d时每日补饲配合饲料增至300 g~500 g；60 d至断奶逐渐增加喂量，精饲料分早、中、晚三次补给。

##### 7.1.2.3 断奶

犊牛四月龄至六月龄，体重达到100 kg~150 kg或日采食犊牛料达到1 kg以上，日增重保持在0.8 kg~1 kg时断奶。

##### 7.1.2.4 饮水

犊牛在哺乳期也应注意饮水，初期先在水中加入少量奶，引导犊牛饮水；10 d以内给36 ℃~37 ℃温开水；10 d后即可自由饮用常温水，但水温不应低于15 ℃。

#### 7.1.3 日常管理

##### 7.1.3.1 圈舍

犊牛舍保持通风、干燥、明亮、安静、清洁卫生，环境温度在10 ℃~25 ℃，气温过高或过低时，应防暑保温。

##### 7.1.3.2 运动

10 d~15 d后把犊牛放入运动场中自由运动和接受阳光，每天进行0.5 h~1 h的驱赶运动，一月

龄后逐渐延长运动时间，增强体质。冬天气温低的地方及雨天，一月龄以下的犊牛不应到室外活动。

### 7.1.3.3 清洁

犊牛舍及设施应清洗消毒。每日应给犊牛刷拭一次，保持皮肤清洁。

## 7.2 母牛饲养管理

### 7.2.1 育成母牛饲养管理

#### 7.2.1.1 六月龄至十二月龄

日粮应以优质青粗饲料为主，适当补充精饲料。日粮中干物质的70%应来源于青粗饲料，30%来源于精饲料；日粮中粗蛋白质含量应保持在14%左右，混合精料按体重的0.6%~0.8%供给。

#### 7.2.1.2 十二月龄至初次怀孕

日粮中粗饲料应以优质干草、青贮料为主，占干物质总量的75%；精饲料占25%。日粮中粗蛋白质含量应保持在12%以上，混合精料应按体重的0.7%~0.9%供给。若日增重达到0.6 kg~0.65 kg，可不喂或少喂精饲料。

#### 7.2.1.3 初次怀孕到第一次分娩

妊娠前期应符合十二月龄至初次怀孕阶段饲养方法饲养，但饲料应多样全价。分娩前二个月至三个月，应减少粗饲料，增加精饲料。

#### 7.2.1.4 日常管理

初次怀孕的母牛，应经常刷拭、按摩，使其养成温顺的习性，防止激烈运动引起流产。修蹄应在妊娠前五个月至六个月进行，分娩前五个月至六个月应开始按摩乳房，每次3 min~5 min，至产前15 d停止按摩。预产期前15 d，应将母牛转入产房饲养。

### 7.2.2 成年母牛饲养管理

#### 7.2.2.1 生长期母牛

尚未达到体成熟的生长期母牛，妊娠前六个月应保持中上等膘情，混合精饲料应按体重的0.5%~0.6%供给，日粮中粗蛋白质含量应保持在12%~14%；妊娠后三个月应注意母牛不宜过肥。

#### 7.2.2.2 怀孕母牛

7.2.2.2.1 怀孕母牛应控制棉籽饼、菜籽饼、酒糟的饲喂量，不喂冰冻、发霉饲料；根据母牛个体大小及不同生理阶段合理搭配日粮，混合精饲料应按体重的0.4%~0.5%供给，日粮中粗蛋白质含量应保持在10%~12%。饮水温度应不低于10℃。应适量运动，做好保胎工作。

7.2.2.2.2 围产期母牛应加强护理，单栏饲喂，并让牛自由运动。产前应准备好接产、助产的用具和药品。分娩时应细心照顾，需要时做好助产。母牛分娩后的胎衣如果超过12 h未排出，应进行药物治疗或及时进行剥离手术。

#### 7.2.2.3 哺乳母牛

哺乳期母牛应饲喂营养丰富、品质优良、易于消化的饲料。分娩后的前3 d，粗饲料应以优质干草为主，精饲料逐渐增加，4 d后可转为正常日粮。日粮中粗蛋白质含量应保持在12%~14%。

#### 7.2.2.4 空怀母牛

空怀母牛应保持适当的营养水平，混合精饲料按体重的0.3 %供给。应及时治疗繁殖障碍性疾病。牛舍内应通风良好，温度适宜。应有足够的运动和日光浴时间。

### 7.3 放牧管理

有放牧条件的应采取放牧、放牧加补饲的饲养方式。放牧条件好的应实行划区轮牧，划区轮牧技术要点按照 NY/T 1343 的要求。放牧中应合理安排放牧路线，减少牛只游走时间。

### 7.4 补饲管理

冬季应储备饲草，储备量根据存栏数量而定。放牧期应根据草场质量、肉牛膘情适当补饲精料。

## 8 繁殖技术

### 8.1 发情配种

#### 8.1.1 初配年龄

初配年龄大于等于十六月龄，体重大于等于成年体重的70 %。

#### 8.1.2 发情鉴定

##### 8.1.2.1 询问畜主

输精员向畜主询问受配母牛年龄、胎次、产犊、发情、健康、精神情况。

##### 8.1.2.2 外观检查

综合母牛食欲、精神状态、阴门粘液变化及接受爬跨情况，确定是否发情。

##### 8.1.2.3 直肠检查

通过直肠触摸子宫颈、子宫及卵巢，检查卵泡发育情况，排除生殖疾患、妊娠及妊娠后假发情。

#### 8.1.3 人工授精

人工授精按照 NY/T 1335 的要求执行。

### 8.2 妊娠诊断

#### 8.2.1 诊断时间

母牛输精后进行二次妊娠诊断，第一次在配种后30 d~50 d，第二次在配种后三个月。

#### 8.2.2 诊断方法

##### 8.2.2.1 外部观察法

母牛配种后不再发情，且食欲大增、性情温和、毛色光亮、体重增加，则可能怀孕。

##### 8.2.2.2 直肠检查法

输精后40 d~50 d，通过直检卵巢上黄体、子宫形态和质地、子宫动脉情况综合判断。

### 8.2.2.3 超声诊断法

输精后30 d~35 d使用B超仪诊断。通过观察卵巢及卵泡扫描图像的动态变化进行判断。

## 9 卫生防疫及兽药使用

### 9.1 卫生消毒

#### 9.1.1 环境消毒

牛场门口和牛舍门口应设消毒池，及时更换消毒液。牛舍周围环境（包括运动场）每7 d消毒一次。场内污水池、排粪坑和下水道每30 d消毒一次。

#### 9.1.2 牛舍消毒

牛舍内应每天及时清除粪便和废弃物，保持清洁、卫生。每批牛调出后，应彻底清扫干净，用高压水枪冲洗，然后进行喷雾消毒或熏蒸消毒。饲槽和饮水槽每天彻底清扫干净，每7 d~14 d消毒一次。

#### 9.1.3 人员消毒

工作人员进入生产区应更换工作服，并进行消毒，工作服不应穿出场外。参观人员入场应更换场区工作服和工作鞋并消毒，遵守场内卫生防疫制度。

#### 9.1.4 设备消毒

饲料车及相关设备应保持卫生整洁，并每周消毒一次。

### 9.2 防疫

疫苗接种应符合 NY 5126 的要求。不应从疫区购牛和饲料，购牛时应进行检疫。

### 9.3 用药

正常情况下不应使用任何药物，使用治疗药物时，应符合 NY/T 5030 的要求。不应使用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使用的激素类药物及抗生素。

## 10 灭鼠与杀虫

### 10.1 灭鼠

定期、定点投放灭鼠药或鼠夹、捕鼠笼，应及时收集死鼠和残余鼠药，做无害化处理。

### 10.2 杀虫

在牛场周围蚊虫滋生地和牛舍内喷洒无毒灭蝇剂或在舍内安全的地方用电蚊器消灭蚊蝇。

## 11 病、死牛及废弃物处理

### 11.1 病、死牛处理

病牛、死牛不得出售或转移，应符合 NY 5126 的要求。有治疗价值的牛应隔离饲养，由兽医进行诊断、治疗。需要处理的可疑病牛，应采取不会把血液和浸出物散播的方法进行扑杀，病牛尸体应做无害化处理。

### 11.2 废弃物处理

#### 11.2.1 规模化

规模化牛场粪污、废弃物处理应符合 GB 18596 及 NY/T 1168 的要求。

#### 11.2.2 非规模化

非规模化养殖场及养殖散户实行粪污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原则。粪便经自然风干作牧区传统燃料或经堆积发酵后作为农业用肥。

## 12 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

所有标识和记录应该准确、可靠、完整，并长期保存。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参 考 文 献

- [1] 《跨省调运乳用种用动物产地检疫规程》
  - [2] 《反刍动物产地检疫规程》
  - [3] 《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 [4] 《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